



胡雪岩 红顶商圣



【安之忠 林 锋◎著】

我是天从人愿，赌博一生，看似风光无尽，实则如履薄冰。

——胡雪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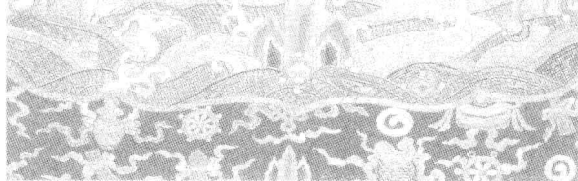


官商？豪商？奸商？儒商？
草根？天才？知己？情种？

官商两界长袖善舞，恨海情天游刃有余
写不尽的跌宕起伏，和不完的苍凉史诗

胡雪岩倾世人生最有血有肉的一次全景呈现

当代世界出版社



胡雪岩 红顶商圣

【安之忠 林 锋◎著】



当代世界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胡雪岩：红顶商圣 / 安之忠，林锋著. —北京：
当代世界出版社，2013. 5

ISBN 978-7-5090-0902-4

I. ①胡… II. ①安… ②林… III. ①胡雪岩
(1823 ~ 1885) —传记 IV. ①K8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46120号

书 名：胡雪岩：红顶商圣
出版发行：当代世界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复兴路4号 (100860)
网 址：[http: //www.worldpress.org.cn](http://www.worldpress.org.cn)
编务电话：(010) 83908456
发行电话：(010) 83908409
(010) 83908455
(010) 83908377
(010) 83908423 (邮购)
(010) 83908410 (传真)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紫瑞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20.5
字 数：300千字
版 次：2013年5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5月第1次
书 号：ISBN 978-7-5090-0902-4
定 价：34.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上 部

发迹乱世

第 1 章	财从天降	003
第 2 章	信义之美	019
第 3 章	崭露头角	032
第 4 章	西湖救美	045
第 5 章	约法三章	060
第 6 章	烽火乱世	077
第 7 章	月夜定情	091
第 8 章	初斗洋商	105
第 9 章	临危受命	122
第 10 章	谒左献粮	136

下 部

红顶商人

第 11 章	试制轮船	161
第 12 章	巧开当铺	174
第 13 章	船政风波	187
第 14 章	借款西征	207
第 15 章	进军北京	222
第 16 章	胡庆余堂	240
第 17 章	大兴土木	255
第 18 章	登峰造极	274
第 19 章	惊天一战	289
第 20 章	雪化岩崩	304

上 部

发迹乱世



第1章

财从天降

老子说：“为大于其细。”任何一个想要做大事情的人，其未来的成败与否，其实早在很小时候一些细枝末节的事情上就已经显露出征兆。纵观历史上的那些大人物，在小时候都有一些崭露头角的非凡举动。胡光墉，即后来的胡雪岩，也不例外。胡雪岩小小年纪，就能够拾金不昧，不但拾金不昧，而且在处理这件对小小的他来说无异于天大的事情上，是那么的举重若轻，富有谋略。难怪蒋老板一看就断定：此子将来的成就，一定不可限量！于是将他带入商途。

胡雪岩并谈不上有多么良好的家教，也没有读过多少书，不算一个有学问的人。甚至早早丧父，命运对他来说有些过于残酷了。但他毕竟还有一个母亲，一个给予他最朴素的做人教育，教给他最基本、最浅显的人生道理的人。金氏一生陪伴着胡雪岩，她给儿子的教诲“助人为乐，与人为善”这8个字一直影响着胡雪岩，而也正是这简单的家训，一步步助胡雪岩青云直上。

所以说，做事先做人，修身先修德。一个人只有德行出众，再配上卓越的天赋能力，才能取得成功；否则，如果只有出众的能力，而没有德行修养与之匹配，就会爬得高，跌得狠，最后一事无成。

13岁的胡光墉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他卑贱而穷苦的命运会在这个春日的午后发生天翻地覆般的神奇转折。

这天和往常一样，胡光墉早早就动身，赶着大户人家的牛和小伙伴上了山。几个小伙伴都是天天在一起玩熟的，其中有3个男伴，两个女伴。男伴们调皮好动，一到了山上，将缰绳一丢，任凭牛群自去吃草，然后就忙不迭地掏鸟窝、逮蛐蛐去了。女伴们则文静得多，只在附近的草丛中寻觅花草，编织些花环、草圈什么的。若在往日里，胡光墉也早按捺不住，和男伴们一起野去了。但今天，他却撇开众人，一个人来到山坡上的一座孤零零的小坟前，默默地在坟前跪下，磕了3个头，然后起身将坟墓周围的杂草拔掉，在旁边的树荫里坐下来。

这座用黄土新培起来的坟，里面所长久安息的正是胡光墉的父亲胡鹿泉。

算起来，今天正好是父亲的一周年祭日。就是在去年的这一天，本来身体就不怎么好的胡鹿泉，因为偶感风寒，竟然一命归天。在胡鹿泉的身后，撇下一个寡妻金氏，还有4个未成年的儿子。长子叫胡光鉴，只有16岁。次子胡光鼎，早已未长成而夭折。三子便是胡光墉，时年12岁。胡光墉下面，还有两个弟弟：一个叫胡光培，一个叫胡光椿，都只有七八岁的光景。这么一个子嗣繁多、口丁兴旺的大家庭，在当时却是一个灾难。都是些半大孩子，一个个张口待哺。在胡鹿泉活着的时候，做一点小生意，勉强养家糊口。胡鹿泉一死，家中倒了顶梁柱，仅仅依靠金氏给人家缝缝补补，浆洗衣服，能顶什么事？幸而长子胡光鉴接过了父亲的生意铺子，总算不致令一家人饿死。

在这么一种局面下，胡光墉的心境可想而知。他最怕的就是每天回家，看到母亲那无米下锅的为难神色。颇为懂事的胡光墉，故意每天都很晚回家，等两个弟弟吃饱之后，他才胡乱吃点东西，经常是饿着肚子就上床睡了。夜里常常被饿醒，醒来还看到母亲金氏在灯下做些缝补的针线活计。这时候胡光墉就会在心里恨自己：为什么不能尽快长大，像大哥一样为家里分担负担。他不知道在心里几千次、几万次起誓：自己一定要成为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要让母亲还有弟弟过上衣食无忧的宽裕、舒适的日子。他一定要比父亲更有出息！

这天，在父亲的坟墓前，胡光墉的心绪异常紊乱。有一个想法，他已经在心

里憋了很久，可是却从来没有对任何人吐露。今天，他想告诉父亲。

“爹，我今年已经满13岁了。我觉得自己长大了，我想出去闯世界，去另外找一条活路。即使不能给家里挣钱回来，至少可以自己养活自己。”这个想法已经在他的头脑中盘旋了半年，今天终于说出来，竟一发不可收拾。“爹，您知道吗？这一年来，看到娘为了这个家这么操劳，没白没黑，倒像一下子老了10岁。还有大哥，他将每一文钱都省下来，交回家里，自己连一件新衣服都舍不得买。有了中意的姑娘，人家的父母看上他，都托了媒婆到咱家里来主动提亲了，大哥却为了这个家，一口回绝了。爹，娘和大哥都在为这个家尽心尽力，可是我呢？我却什么都不会做！我只能替人家放牛，可是这么下去总不是办法，我真的不能再这么混下去了。我要出去闯一闯，凭自己的双手挣口饭吃！我还要寻找机会，做一番事业，将来衣锦还乡，光宗耀祖。爹，请您相信我，我一定不会丢您的脸的。您一直告诫我们，做人要诚实，做生意要童叟无欺，我会牢牢记住您的话的。爹，我这次走了，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不过您放心，不混出个模样来，我绝不会回来见您！爹，请您在九泉之下保佑孩儿吧！”

胡光墉唠唠叨叨，在坟前和父亲说了大半天，将心里积蓄多日的话如竹筒倒豆子般倒出来，痛快多了。

话说完了，看时候不早了，胡光墉又一次在爹的坟前磕头。“爹，我要走了。等我发达了，我再来看您！”

磕头完毕，他刚起身，忽然树丛中一阵窸窣窣窣，钻出来一个瘦小的身影。

原来竟然是女伴中那个叫春姑的。春姑比胡光墉大1岁，把他当做小弟弟看，对他很是关照。加上女孩子懂事早，知道疼人，因此在胡光墉还是懵懵懂懂，什么都不知道时，春姑却早已经暗暗将一颗心系在了胡光墉的身上。刚才在暗处，听胡光墉说要离开家出去闯天下，心里一急，顾不得什么，就从隐身的地方钻了出来。只见她从怀里掏出来两只粽子，走上前塞在胡光墉手中。

“顺官，早上一定又没吃东西，饿坏了吧？快吃，这是我从家里偷偷拿出来给你的，还热乎呢！”

果然，两只粽子一直揣在她的怀里，包裹得严严实实的粽子皮上，似乎还带

有她的体温。胡光墉也的确饿坏了。从早上饿着肚子一直到现在，他恨不得能一口吞下去一头牛。不过他还是要假意推辞，将粽子还给春姑：

“不，我不饿！”

“和我还客气？快吃吧！”

“那……我吃一只，另外一只给你吃。你一定也没吃东西，对不对？”

“好吧……”

春姑知道胡光墉是个犟脾气，自己不吃，他一定不肯吃。于是将一只粽子拿在自己手上，一点点仔细地剥开皮，一小口一小口慢吞吞地咬着。

她不过刚吃下去一个尖，胡光墉已经狼吞虎咽，将一只肉粽吞下肚去。

本来，胡光墉是七八分饿，没想到这一只肉粽吃下去，竟然被激发了馋虫，变得十分饿了。春姑那一只肉粽吃了不到三分之一，顺势给了他。

胡光墉又将大半只肉粽吃下肚去，才觉得有些不好意思：“春姑，我……”

“什么你呀我呀的，干吗分得那么仔细？”春姑却不以为然，打断了他，“对了，我刚才来这里找你，听你跟你爹唠唠叨叨说什么要出去闯天下，真的吗？”

“嗯，你听到了？”胡光墉点了点头，“本来我谁也不想说的，明天一早，我去领了工钱，就要走了。”

“谁也不告诉？”春姑听了，颇有些不满。本来想说“连我也不告诉吗”，说出口来，却变成了：“连你娘也不告诉吗？这么大的事情，总该和你娘说一声。”

“我娘那个脾气，说什么也不会让我走的。”胡光墉摇了摇头，“她说过多少次了，就是去要饭，也要将我们几个兄弟养大成人，娶妻生子。她在我爹坟前发过誓的。”

“也是，你娘那个人，就是太要强了。”春姑颇有同感。她的家境也不算宽裕，不过比胡光墉家总强了一些。可是她变着法子要接济胡光墉，却总被金氏一口回绝。不知道金氏是看不上春姑，不愿意她将来做自己的儿媳，还是她的自尊心实在太强，总之她就是这么一副臭脾气。

摇头叹了口气，春姑忽然又关心地问：“对了，你总不能这么赤手空拳闯天下，总需要有一点盘缠。你有钱吗？”

“我算过了。我整整放了一年的牛，领了工钱，怎么也够我做盘缠的了。”

“那点钱够干什么？”春姑一撇嘴，忽然心里一动，“对了，你准备明天什么时候走？”

“一领了工钱就走。”

“那你走之前，在山下那个岔路口等我。我有件重要的事情要和你谈。”

“什么事情？现在告诉我不就得了？”

“不，一定要明天再说。”

“这么神秘？”

“到时候你就知道了。”

“那好吧。”

和春姑约定以后，二人见时候不早，刚起身要去寻找牛群和小伙伴，忽然听到从山梁那边传来一阵惊呼：

“不好了，狗蛋掉山洞里去了！”

“快救人呀！”

一听那带着哭腔的喊声，就知道是柱子和细伢子。胡光墉和春姑连忙奔过去，气喘吁吁地来到跟前。

“怎么回事？”

只见柱子和细伢子满脸惊恐，旁边那个女伴秋花则早已吓得满脸泪痕，瘫坐在地，说不出话来。

“顺官，你最有主意，快想个办法！”柱子如见救星，大略讲了事情经过。原来是秋花在这里摘花，眼见一丛花开在荆棘丛中，甚是美丽。旁边狗蛋要献殷勤，自告奋勇上来攀折花枝，却不料那荆棘下面是一个掩蔽的洞口，狗蛋一下子踏了个空，就从这个洞口掉下去了。

“人怎么样了？没事吧？”

胡光墉连忙趴在洞口，冲下面喊了两声“狗蛋、狗蛋”，下面传来狗蛋隐约

的呻吟声，却不知伤得是轻是重。

“你们放心，不会有事的。”胡光墉眼见那洞不知道多深，知道若不借助绳索之类，很难下去将狗蛋救上来。可是这荒山野岭，有什么绳索？忽然，他灵机一动，对大伙道：“快，你们去将每头牛的缰绳解下来，拿到这里来！”

众人明白了他的意思，立即去解缰绳。不一会儿，十几根缰绳都解来了。胡光墉立即吩咐，将这一段段的缰绳接在一起，居然也成了一条长长的绳子。他吩咐将绳子的一头栓在旁边的粗壮松树上，另一头扔入洞中。然后，他小心翼翼地攀着岩壁，从洞口下去，居然到了洞底。

洞底堆满了枯枝烂叶，充斥着一股子腐臭气息。然而也正是这些枯枝败叶，救了狗蛋一命。

“狗蛋，你怎么样？”

“我没事，就是腿有点痛。”

“不碍事的。来，你趴在我背上，我背你上去！”

“嗯。”

虽然胡光墉的身子骨并不算壮实，但总算狗蛋又瘦又小，那绳子足够担得住二人的分量。

胡光墉一头大汗，从洞下上来，将狗蛋放在一边，自己也一屁股坐在草地上，累得呼哧直喘。

众人检查狗蛋的身体情况，发现只是被擦破了手和脚，总算没有大伤，不过这顿惊吓着实不轻。

“柱子、细伢子、秋花，你们三个送狗蛋回家。”胡光墉在众人中，俨然是个头儿，“我和春姑留下。”

众人并无异议。小伙伴们搀着狗蛋下山去了，只留下胡光墉和春姑照看十几头牛，忙得不亦乐乎。

很快，天要黑了，胡光墉和春姑挂念狗蛋的情况，早早赶着牛群下山。来到山脚下的岔路口，那儿有一座凉亭。

“顺官，明天你就在这凉亭中等我。”春姑害怕胡光墉这家伙明天不辞而

别，又特地强调一遍。

“嗯。”

胡光墉答应着，本能地向凉亭里边瞟了一眼。凉亭并不大，4根木头柱子，撑起一个简单的八角形凉亭。凉亭上面覆以砖瓦，因为年代久远，瓦片残缺，有的地方已经露出了孔洞。晴天的时候，阳光从小洞里射下来，斑斑驳驳。一遇到下雨，雨水就会从这孔洞里倾泻而下。

上面残破，下面也是一片狼藉。本来古朴整洁的石桌石凳，不知道被什么人给弄坏了。石桌是方的，早损了一角，桌面被刻画了一副象棋的棋盘，周围4个石凳，倒有3个是瘸腿的。

不过，对于行经此地的旅人，这里还是一个不错的歇脚地方。尤其是炎热的天气里，走热了，在这里避一避太阳，歇一歇晌，或者在这里偶尔对弈一番，一边激烈搏杀，一边忙里偷闲，观赏这满目葱郁的山色，倒也不错。

这里亦是胡光墉和小伙伴们常来玩耍的地方。胡光墉读过几年私塾，跟随先生学过几天象棋。棋自然是臭棋，谈不上什么棋力，不过几个小伙伴在这里你走马，我走炮，厮杀也颇为激烈。

这天，因为天色将黑，胡光墉和春姑二人赶着一大群牛，呼啦啦下山来，经过凉亭，就只那么瞟了一下。

但就这一瞟，胡光墉却惊讶地发现：在那个残破的石桌上面，似乎摆放着一件方方正正的事物。

“咦，那是什么？”

胡光墉毕竟是少年心性，不由得大为好奇。他疾步上前，一下子从栏杆外面跨入凉亭。

这下子离得只有不到1米远，看得清清楚楚。在桌面上放着的，原来是一个蓝色包袱。

其时夕阳西下，大片的光线将凉亭照得如同点亮了不知道多少盏灯。那包袱就放在石桌的正中间，蓝色的外皮，四四方方，系得严严实实。

“这个包袱怎么会放在这里？它的主人呢？”

胡光墉一愣，第一个反应就是这包袱的主人就在附近，他（她）可能因为内急去方便了。可是附近并没有什么可以隐身之处，方圆数十米之内，有没有人一目了然。除了自己和春姑，以及一群乱哄哄的牛群，周围静悄悄的，没有任何动静。

“顺官，你在那里干什么？还不快走？”

春姑一个人在前面收拢牛群，一会儿吆喝这一头，一会儿用石块投掷那一头，尘土飞扬里忙得不行。回头看了一眼胡光墉，见他在凉亭中不知道做什么，就喊了一声。

“春姑，你先赶着牛回去，我在这里玩一会儿。”胡光墉也不知道为什么，脱口而出。

“那好吧。”

春姑只能一个人赶着牛群，扬起一路尘土回村子里去了。

这边，胡光墉还在东张西望，等了一会儿，眼见太阳落山，却仍然不见有任何人影。

“喂，有人吗？”胡光墉有些沉不住气了，“是谁的包袱落在这里？包袱的主人可在这里么？”他喊了几嗓子，却只听到自己的回音。天色黑得很快，暮色仿佛一张大网，迅速收拢。

这么半天不见有人回来，胡光墉否定了最初包袱主人因为内急去方便的猜想。那么，是包袱的主人走得匆忙，将包袱丢在这里了？似乎只能这么解释。

于是胡光墉上前仔细观察那包袱。不敢解开，只将手指在外面隔着包袱皮摸了一下。里面的东西非常坚硬。会是什么东西呢？

“该不会有人开玩笑，装了些石头什么的在里面骗人玩吧？”

胡光墉少年心性，首先想到这是不是一个玩笑。如果自己被小伙伴用这种伎俩骗住，传出去可就是天大的笑话了。于是他决定将包袱打开来。

将包袱解开，四个角摊开，里面又是一层包袱。再解开来，眼前顿时一阵光芒闪烁，原来竟然是一堆碎银子。粗略估计，怎么也在几十两上下。

“啊？”胡光墉简直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试着去拿起一块碎银，放在嘴

里咬了咬。没错，是真的。

这么大的一笔飞来横财，如今就摆在眼前，宛如梦里一般。不过这又不是梦，而是千真万确。

不过，面对巨额之财从天而降，胡光墉却并没有产生将其据为己有的想法。他的第一个反应就是：“谁这么粗心大意，将这么大一笔钱落在这里？哎呀，丢失钱财的人不知道多么着急呢！”

究竟是什么人会如此疏忽，抑或是突然遭遇了不测？胡光墉的头脑中一下子闪过从说书先生那里常听到的：某某人怀揣金银财宝，行路却遭到了劫持，结果被图财害命，人财两空……

他一个激灵。这个凉亭周围的什么地方，该不会有鲜血淋漓的一具无头尸体吧？可是凶手为什么不取走金银呢？

种种想法掠过脑海，他一时也无法判定，自己究竟遭遇的是哪种状况。不过，他本能地意识到：自己一个身材单薄的少年，在这里呆呆地守着一笔来路不明的巨额财产，绝非什么好事！

几乎是本能地，他做出了一个决定：将桌上的包袱重新系好，然后拎着去了附近的草丛中，在距离凉亭10来步远的地方隐蔽下来。这一来，他在暗处，别人在明处，出了什么情况，也好有所准备。

他相信：这个包袱的主人如果还活着，就一定还会回来寻找；如果包袱主人遭遇了不测，那么行凶之人等周围寂静无人，也一定会返回来取包袱！不管哪种情形，他都只需在这里静观其变即可。

胡光墉的判断没有错。正当他屏息静气，耐心地等待着的时候，从远处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

其时，天色昏暗，暮光中隐约看到来人是一个中年汉子，他径直来到凉亭中，上下左右，仔细寻找了一番。

“奇怪，应该是在这里呀。”

他口中喃喃着，显然急得不行。一番寻找不着，干脆坐下来仔细回忆：“嗯，我当时是这么来到这里，又这么躺在这个地方……那包袱应该就在桌子上

才对……可为什么什么也见不到呢？”

见他这副模样，胡光墉心下判断，十有八九，这个人就是包袱的主人了。为了保险起见，他将包袱往草丛深处塞了塞，然后起身装作什么也没发生的样子，吹着口哨，往凉亭走去。

“喂，这位小哥——”那汉子正在抓耳挠腮，一见胡光墉过来，如同见了救星一样，连忙奔出凉亭，拦在胡光墉的面前，连声问道，“你可曾在这个凉亭中的石桌上捡到一个蓝色包袱？”

“什么包袱？”胡光墉故意问。

“蓝色的，方方正正，有这么大。”那人用手比划着，瞧情形倒是和胡光墉捡到的丝毫不差。

“包袱里有什么？”

“这……”那人迟疑了一下，显然也知道包袱里的物事贵重，“总之是很值钱的东西，你见过没有？”

“你连包袱里有什么都不知道，又怎么能证明包袱是你的？”胡光墉却非常细心，一定要问个清楚。

“这么说，是小哥你捡到了？”那人从他话语的口气，判断出包袱显然是被他捡到了，不由大喜。

“我只问你，包袱里有什么？”

“实不相瞒，我姓蒋，是大阜一家杂粮行的老板。这次是外出刚出手了一批粮食，得了些银子。回来的时候因为被朋友拉住，多喝了些酒，结果走到这里酒力发作，睡了一觉。醒来急着赶路，稀里糊涂就将装银子的包袱给落下了。那包袱里是整银50两，碎银30两，共80两整。”

听那人说得这么仔细，银两数目大致不差，而且前因后果合情合理，胡光墉才相信：他便是包袱的主人。

“跟我来吧！”

他领着蒋老板来到草丛中，向藏包袱的地方一指：“喏，我就把包袱藏在那里，你看看对不对？”